



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

辦理「親愛傳『琴』送愛到鐵砧山」扶助失依長者暨親愛國小學子」

募得財務支出明細表

自民國 103 年 7 月 3 日起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為止

日期	支出憑證 (傳票編號)	摘要	金額	備註
103/7/23	I140723001	捐款印章	320	※由本會的兆豐銀行 (037-09-06281-7)統一 以暫付款支付。
7/25	I140725003	親愛國小勸募合作提案伴手禮	1,620	
10/6	I141006002	勸募專戶-捐款手續費	196	
10/24	I141024004	勸募專戶-鄭孟杰等人捐款手續費	158	
11/26	I141126008	勸募專戶-呂潔如等人捐款手續費	79	
11/26	I141126006	捐助親愛國小-親愛傳琴活動	120,000	
11/28	I141128001	活動邀請函	65	※由本會的兆豐銀行 (037-09-06281-7)統一 以暫付款支付。
12/10	I141210005	勸募音樂會-餐盒	6,000	
12/10	I141210005	勸募音樂會場佈-餐盒	4,000	
12/10	I141210007	勸募音樂會-場佈費	123,900	
12/31	I141231020	捐款印章	320	※12/31 由本會勸募專戶- 台灣中小企銀 (480-62395888) 支付 沖暫付款。
	I141231020	親愛國小勸募合作提案伴手禮	1,620	
	I141231020	活動邀請函	65	
	I141231020	勸募音樂會-餐盒	6,000	
	I141231020	勸募音樂會場佈-餐盒	4,000	
	I141231020	勸募音樂會-場佈費	123,900	
104/2/5	I150205001	捐松柏園-親愛傳琴送愛到鐵砧山	782,697	
合計				1,039,035

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

負責人



(蓋章)

備註：1、勸募必須支出費用應依照公益勸募條例、公益勸募條例施行細則、公益勸募許可辦法辦理。
2、勸募用途應依照原報計畫使用，不得移作別用。